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配股方式公开发行证券项下部分募集资金收购温州菜篮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菜篮子集团”）持有的现代农贸城一期（批发市场部分）资产（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收购”）事项及相关议案。

鉴于本次收购项下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已经完成，且《评估报告》及其评估结果已经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配股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本次配股预案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内容
重要内容提示	更新了本次配股公开发行事项已履行的审批程序；补充了盈利预测情况
本次发行概况	补充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

	<p>及的资产评估情况及履行的程序，根据公司与菜篮子集团就现代农贸城一期（批发市场部分）资产收购协议签订的补充协议修订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p>
<p>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p>	<p>补充了 2018 年一季度财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p>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